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世纪浩然动力 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的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关联交易信息) 2017 年 9 号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 号)(以下简称“《通知》”)及相关规定 , 现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新华保险”) 与北京世纪浩然动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浩然动力”) 签署《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浩然动力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签订了《补充协议》, 约定浩然动力将位于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海三路 137 号 1-6 号楼 (除 6 号楼 4、5、6 层外) 共计 32,089.5 平方米出租给本公司 , 租期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 租金标准为 84 元/平方米 (市场公允价 , 同 2017 年上半年合同) , 付款方式为按月支付。

(二)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浩然动力是本公司于 2013 年收购的全资子公司。此次将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海三路 137 号 1-6 号楼 (6 号楼 4、5、6 层除

外)出租给本公司用作办公职场,使用面积 32,089.5 平方米。

二、交易对手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浩然动力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49,989.51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37 号 6 号楼 2 层。经营范围为:航空动力设备、石油热采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资产管理;出租办公用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675050065Q。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持有浩然动力 100%的股份,因此浩然动力为公司控制的法人。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浩然动力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租赁标的: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海三路 137 号 1-6 号楼(6 号楼 4、5、6 层除外)
2. 使用面积:32,089.5 平方米
3. 出租人:浩然动力
4. 承租人:新华保险
5. 租赁期限: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 交易金额:16,173,108 元人民币

(二)定价政策

参考市场租金价格，租金单价定为 84 元/平方米/月，租期内租金总额为 16,173,108 元人民币。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本报告日，2017 年度本公司与浩然动力发生 2 笔关联交易，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2,346,216 元人民币。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